

「S+ REWARDS • livi bank 拉闊生活百萬賞」之活動條款及細則

- 1 「S+ REWARDS • livi bank 拉闊生活百萬賞」之活動期由 2021 年 7 月 14 日至 2021 年 8 月 31 日，包括首尾兩日（「活動期」）。
- 2 「S+ REWARDS • livi bank 拉闊生活百萬賞」活動只適用於信和地產代理有限公司（「信和」）旗下指定商場，即屯門市廣場、奧海城、荃新天地及中港城（「參與商場」）。
- 3 本活動只限 S+ REWARDS 會員（「會員」）及 18 歲或以上之非 S+ REWARDS 會員（「非會員」）參加。
- 4 必須至少年滿 11 歲才能成為 S+ REWARDS 會員。未滿 18 歲之人士在向信和提供任何個人資料之前，須取得其父母或監護人之同意。
- 5 「S+ REWARDS • livi bank 拉闊生活百萬賞」活動共分 7 期進行，每一期沒有中獎的抽獎券均可累積至下一期之抽獎箱，直至中獎或最後一期抽獎完結：

	活動期
第 1 期	2021 年 7 月 14 日至 7 月 20 日
第 2 期	2021 年 7 月 21 日至 7 月 27 日
第 3 期	2021 年 7 月 28 日至 8 月 3 日
第 4 期	2021 年 8 月 4 日至 8 月 10 日
第 5 期	2021 年 8 月 11 日至 8 月 17 日
第 6 期	2021 年 8 月 18 日至 8 月 24 日
第 7 期	2021 年 8 月 25 日至 8 月 31 日

- 6 於活動期內，S+ REWARDS 會員及持有「livi」勳章之 S+ REWARDS 會員於參與商場之 S+ REWARDS 參與商戶每次以電子貨幣單一消費滿指定金額，並於第 13 項所列之每一期登記點數及參加抽獎截止日期前，成功登記 S+ REWARDS 點數並進入 S+ REWARDS 流動應用程式（「應用程式」）內的抽獎頁面，按下「參加抽獎」按鈕，即可透過應用程式獲得指定數量的電子抽獎券：

參加者	以電子貨幣單一消費滿 HK\$ 300	以電子貨幣單一消費滿 HK\$ 600
S+ REWARDS 會員	3 張抽獎券	6 張抽獎券
持有「livi」勳章之 S+ REWARDS 會員	8 張抽獎券	16 張抽獎券

- 6.1 如會員未有在每一期參加抽獎截止日期前，成功登記 S+ REWARDS 點數並進入應用程式內的抽獎頁面，按下「參加抽獎」按鈕，將不會獲發任何抽獎券，之後亦不會補發任何期數之抽獎券。

- 7 於活動期內，非會員於參與商場之 S+ REWARDS 參與商戶每次以電子貨幣單一消費滿指定金額，並於參與商場之禮賓處之開放時間登記，即可獲得指定數量的實體抽獎券。持有 livi bank 戶口之非會員可前往參與商場之禮賓處出示 livi APP 內已登入的戶口頁面，成功

完成登記後，即可獲得指定數量的實體抽獎券（非會員須保留該實體抽獎券正本，日後方可領獎）：

參加者	以電子貨幣單一消費滿 HK\$ 300	以電子貨幣單一消費滿 HK\$ 600
非會員	1 張抽獎券	2 張抽獎券
持有 livi bank 戶口之非會員	6 張抽獎券	12 張抽獎券

- 8 如會員是 livi bank 之戶口持有人，可前往該參與商場之禮賓處出示 livi APP 內已登入的戶口頁面，即可解鎖「livi」勳章。
- 9 於應用程式內持有「livi」勳章之 S+ REWARDS 會員之計算電子抽獎券方式只適用於點數被批核時已經持有「livi」勳章之會員。如參加者於點數被批核之後才持有「livi」勳章，該次消費所獲得的電子抽獎券將按照非「livi」勳章持有人之方式計算。
- 10 持有 livi bank 戶口之非會員必須於登記抽獎時出示 livi bank 戶口。如參加者於登記抽獎沒有出示相關證明，該次消費所獲得的實體抽獎券將按照非會員之方式計算。如參加者於完成登記後才出示相關證明，將不獲補發抽獎券。
- 11 會員於每套合資格銷售收據及相應的電子付款收據最多可賺取 6 張抽獎券，而持有「livi」勳章之會員最多可賺取 16 張抽獎券。
- 12 非會員於每套合資格銷售收據及相應的電子付款收據最多可賺取 2 張抽獎券，而持有 livi bank 戶口之非會員最多可賺取 12 張抽獎券
- 13 S+ REWARDS 會員於「S+ REWARDS • livi bank 拉闊生活百萬賞」活動中每期的合資格消費交易日期、登記點數及參加抽獎截止日期如下：

	消費日期	登記點數及參加抽獎截止日期
第 1 期	2021 年 7 月 14 日至 7 月 20 日	2021 年 7 月 26 日
第 2 期	2021 年 7 月 21 日至 7 月 27 日	2021 年 8 月 2 日
第 3 期	2021 年 7 月 28 日至 8 月 3 日	2021 年 8 月 9 日
第 4 期	2021 年 8 月 4 日至 8 月 10 日	2021 年 8 月 16 日
第 5 期	2021 年 8 月 11 日至 8 月 17 日	2021 年 8 月 23 日
第 6 期	2021 年 8 月 18 日至 8 月 24 日	2021 年 8 月 30 日
第 7 期	2021 年 8 月 25 日至 8 月 31 日	2021 年 9 月 6 日

- 14 非 S+ REWARDS 會員之登記將僅接受當天的收據或前一天晚上 9:00 後交易的收據。
- 15 「S+ REWARDS • livi bank 拉闊生活百萬賞」活動每期的抽獎日期、抽獎結果通知及公佈日期如下：

	抽獎日期	抽獎結果通知日期	抽獎結果公佈日期
第 1 期	2021 年 8 月 2 日	2021 年 8 月 3 日	2021 年 8 月 11 日

第 2 期	2021 年 8 月 9 日	2021 年 8 月 10 日	2021 年 8 月 18 日
第 3 期	2021 年 8 月 16 日	2021 年 8 月 17 日	2021 年 8 月 25 日
第 4 期	2021 年 8 月 23 日	2021 年 8 月 24 日	2021 年 9 月 1 日
第 5 期	2021 年 8 月 30 日	2021 年 8 月 31 日	2021 年 9 月 8 日
第 6 期	2021 年 9 月 6 日	2021 年 9 月 7 日	2021 年 9 月 15 日
第 7 期	2021 年 9 月 13 日	2021 年 9 月 14 日	2021 年 9 月 21 日

- 16 非 S+ REWARDS 會員於登記抽獎時，同時必須登記本地之手機號碼以作通知領獎用途。
- 17 如參加者以 S+ REWARDS 會員身份登記消費並獲得電子抽獎券，不得再以非 S+ REWARDS 會員身份重複登記同一筆消費作抽獎之用，一經發現，將被取消參加資格。
- 18 如參加者以非 S+ REWARDS 會員身份登記消費並獲得實體抽獎券，不得再以 S+ REWARDS 會員身份重複登記同一筆消費以賺取 S+ REWARDS 點數或電子抽獎券，一經發現，將被取消參加資格。
- 19 每位參加者每天所獲得的所有抽獎券數目將會累積計算，而會員每天最多可累積登記 HK\$10,000 之電子貨幣消費，非會員則沒有任何累積消費限額。
- 20 每套已登記參加「S+ REWARDS • livi bank 拉闊生活百萬賞」活動的商戶消費單據及相應的電子貨幣付款收據只限登記抽獎活動一次，並且不能與其他推廣活動及優惠同時使用。會員登記 S+ REWARDS 點數及換領免費泊車優惠則除外。
- 21 非會員不可憑已登記參加「S+ REWARDS • livi bank 拉闊生活百萬賞」活動的商戶消費單據及其相關的電子貨幣付款收據，與商場其他推廣優惠及泊車優惠同時使用。
- 22 就本活動而言，電子貨幣指信用卡、易辦事、借記卡、Apple Pay、Android Pay、Samsung Pay、Tap & Go、支付寶、微信支付、八達通及信用卡積分回贈。本推廣活動恕不接受現金、禮券及其他方式付款之收據。
- 23 「S+ REWARDS • livi bank 拉闊生活百萬賞」獎品名單如下：

	獎品	名額 (個)
第 1 期	HK\$5,000 S 現金券	30
	3,000 獎賞點數	20
第 2 期	HK\$5,000 S 現金券	30
	3,000 獎賞點數	20
第 3 期	HK\$5,000 S 現金券	30
	3,000 獎賞點數	20
第 4 期	HK\$5,000 S 現金券	30
	3,000 獎賞點數	20
第 5 期	HK\$5,000 S 現金券	30
	3,000 獎賞點數	20
第 6 期	HK\$5,000 S 現金券	30
	3,000 獎賞點數	20
第 7 期	HK\$5,000 S 現金券	30
	3,000 獎賞點數	20

- 24 會員及非會員於同一期所獲得之抽獎券，將會在同一個抽獎彩池中進行抽獎。
- 25 每個參加者只能於每一期抽獎中中獎一次，如抽獎券已經中獎，將不能累積參與下一期抽獎；如抽獎券未有中獎，則可以累積參與至下一期之抽獎箱，直至中獎或最後一期抽獎完結為止。
- 26 「S⁺ REWARDS • livi bank 拉闊生活百萬賞」之每期抽獎活動將根據第 15 項所列之抽獎日期由電腦隨機抽出 S 現金券及獎賞點數得獎者，領獎安排如下：
 - 26.1 如果得獎者為會員，將於得獎通知日期內透過應用程式收到通知。
 - 26.1.1 會員如抽到 S 現金券，所得之 S 現金券將以 10 張 HK\$500 S 現金券形式發放。所獲得之 S 現金券將於應用程式內的「我的錢包」中顯示為「已經兌換／接收」狀態，可於 S 現金券之認受商戶作現金使用，可用的 S 現金券只限狀態為「已經兌換／接收」之 S 現金券。
 - 26.1.2 會員如抽到獎賞點數，所得之獎賞點數將顯示在參加者的 S⁺ REWARDS 手機應用程式中「我的紀錄」內。
 - 26.2 如果得獎者為非會員，於抽獎結果公佈日期內將會以得獎者所登記之手機號碼以電話短訊形式通知。
 - 26.2.1 非會員如於活動中抽到 S 現金券或獎賞點數，必須於參與商場禮賓處出示電話短訊、實體抽獎券正本及其本人之有效身份證或護照正本作領獎登記用途。若得獎者本人未能出示相關文件，將被取消資格。任何遺失或損毀，恕不補發。抽獎券影印本恕不接受。如要領取 S 現金券或獎賞點數，得獎者必須登記成為會員，才能領獎，否則當自動放棄論，亦不會獲改發其他獎賞或點數。
- 27 S⁺ REWARDS 點數及 S 現金券附有相關使用條款及細則，詳情可參閱 S⁺ REWARDS 獎賞計劃之[條款及細則](#)。S 現金券適用於參與商場內之指定商戶，[認受商戶名單](#)已上載於 S⁺ REWARDS 網頁及手機應用程式中。認受商戶名單將不定時更新及不作另行通知。
- 28 「S⁺ REWARDS • livi bank 拉闊生活百萬賞」活動參加者所獲得的 S 現金券必須於 2021 年 11 月 30 日或之前使用，逾期作廢，恕不補發。
- 29 「S⁺ REWARDS • livi bank 拉闊生活百萬賞」之每期抽獎結果將分別於 2021 年 8 月 11 日、8 月 18 日、8 月 25 日、9 月 1 日、9 月 8 日、9 月 15 日、9 月 21 日於星島日報、英文虎報及 S⁺ REWARDS 網頁刊登。
- 30 第 26.1 及 26.2 項提及之應用程式及電話短訊得獎通知只作提示用途，得獎者必須於抽獎結果公佈日期當天自行查看抽獎結果。如得獎者因任何原因未能收到得獎通知，以致未能領取獎品，恕不補發，信和及參與商場營運者均不負任何責任。
- 31 所有獎賞點數及 S 現金券一經送出，在任何情況下，均不得取消、更改、退回、兌換現金及找贖。
- 32 若因得獎者刪除應用程式帳號或更換手提電話號碼而導致遺失相關獎品，恕不補發或補償。
- 33 如因任何網絡、電話或技術失誤或問題或因其他不可歸責於信和及參與商場營運者之事由，而使參加者或得獎者所獲得之獎賞點數或 S 現金券有遺失、錯誤、無法辨識或毀損，信和及參與商場營運者均不負任何責任。
- 34 如參加者參加「S⁺ REWARDS • livi bank 拉闊生活百萬賞」活動，即表示參加者接受及同意遵守所有有關條款及細則。
- 35 如參加者有任何舞弊或欺詐行為，參加者資格將被即時取消，信和及參與商場營運者保留追究之權利及因得獎者被取消資格而收回有關獎賞點數及 S 現金券之權利。
- 36 本活動由信和舉辦。如就本活動或任何相關事項有任何爭議，信和及參與商場營運者保留最終決定權。
- 37 本條款及細則受香港特別行政區法律管轄並按此詮釋。若本條款及細則的中英文本有任何不一致，概以英文本為準。